



责任编辑
封面题字

胡 严

豪 烈



吴文化知识丛书

吴地民风演变

曹金华 编著

南京大学出版社

《吴文化知识丛书》编委会

顾 问 李学勤 吴 泽 陈伯海
王国平 陈璧显 王竹平
何正明 毛海圻 黄士良

主 编 高燮初

副主编 程德祺 袁家麟 熊大桐
周传铭 张金海

编 委 (按姓氏笔画排列)

许海泉 沈道初 周传铭
张金海 袁家麟 唐茂松
高燮初 程德祺 程述先
熊大桐

序

区域文化研讨热潮的涌动，是近年来中国学界一个引人注目的趋向，它跟当前改革、开放的大形势密切相关。市场经济的取向，冲破了大一统计划经济的体制，为地区经济的自立发展打开了广阔的空间，而调动、开发本地区的文化资源，使“文化力”转化为“生产力”，以促进地区经济和社会的繁荣，便成了当务之急。“区域文化热”正是在这样的大背景下展开的。它的强劲的势头和持续推进的前景，由此得到保证，但不可避免地也会染上某种急功近利的色彩，偏重实用而忽视理论总结，甚至带来若干一哄而起、杂凑成篇的不良学风，需加警惕。

地处长江下游太湖流域的三吴地区，有着悠久的文明开发历程，经济实力雄厚，人文资源富饶。吴文化研究在我国各区域文化探讨中起步较早，发展迅猛，成果丰硕，并非偶然。在当前形势下，用好这笔精神财富，推动长江三角洲的经济开发和文明建设，自有其重要的社会效益。但据我看来，吴文化研究的意义尚不止于此。我在漫议吴文化历史道路的一篇短文中曾经谈到：上古时期吴地稻作生产的出现和推广，为中国古老而发达的农业文明传统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唐宋明清江南经济的繁荣，农、林、牧、副、渔多种经营和市镇商品交换盛行所形成的农商复合型社会结构，给古代传统的

近代变革率先作了准备；清末民初民族实业集团于吴地崛起，是在原有农商文化之外，开辟了新型的城市工商文明基地；而晚近乡镇企业遍地开花，“苏南模式”闻名全国，则又在城乡工商与农商间搭起桥梁，初步实现了农工商社会文明一体化。四个台阶、四次飞跃，勾画出一条由古老的农业文明向近现代工业文明转换生成的历史轨迹，其清晰的印记和先驱的作用，是其他地区文化所难以比拟的。据此，吴文化研究不纯然是区域性现象，它包含着更广泛、更深刻的意蕴。

吴文化与近现代海派文化的兴起，有着直接的姻缘组合。上海本属吴文化区的边缘，开埠以来，随着经济实力的不断上升和国际化都市地位的确立，逐渐孕生出各具特色的海派文化，其影响甚至盖过了吴文化。但两者仍有血肉联系。不仅海派文化内涵的人文气质和商业化导向均渊源于宋明以后的吴文化传统，就是呈现于它身上的古今、中西、雅俗几对矛盾相交织而构成的特异风貌，亦同吴文化近世的演变如出一辙。所以，研究海派文化，少不了吴文化这个参照系。然而两者又有差异。上海由于开埠的作用，在短时间内，由弹丸小县城一跃而为国际性大都会，市民取代乡民，城市压倒农村，由此产生的海派文化，一开始便显现为都市商业性文化，有着浓厚的市民情味和洋化色调。与之不同，吴地社会虽与上海经济腾飞息息相关，毕竟是容括广大农村与众多城镇在内的整个区域，其所经历的工业化与现代化只能是渐进的过渡，于是发

展出一种半土半洋、亦今亦古、俗胜于雅的城乡混合型文化，这就是当下的吴文化。从更多地反映现代工业文明业绩而言，海派文化自有其优长，而若更追寻中国社会由传统向现代推移、演化的踪迹，后者也许更具有典型性。它们之间的共生与互补，是文化研究上饶有兴味的课题。

再拓开一层，吴文化的历史观照，甚至可以放置在更广阔的视野中来把握，尤其对于东亚地区。东亚各国在古代都曾立足于稳固的农业文明，进入近代后，也都面临向工业化社会转变的考验，并经过长期、反复的实践，先后走上适合自己国情的现代化道路。值得注意的是，在这过程中，它们大多避免了西方世界以往常用的以农村破产换取工业起飞的办法，也不像拉丁美洲一些地区搞单一的种植园经济，使农业彻底成为市场商业的附庸，相反，精耕细作的农业生产方式和多种经营的农村生产格局大体保存了下来，并逐步朝向新的技术水平和社会化的生产规模跃进。事实证明，这样的传统农业在经过适当改造之后，不仅可以适应商品经济的运行，且能给现代化工业生产和整个国民经济的持续增长以有力的支持，显然这较优之于牺牲农业、片面追求工业化的做法。这种以农业为基础、工农业并举而相互促进的方针，必然会给现代文明建设带来强大的后劲。东亚地区近期经济增幅高居世界前列，这应该是重要的原因。不难看出，吴文化走过的历程，正体现着东亚文明现代化的基本取向，而它在当前形势下所作出和正在作出的种种新创造，

又将大大丰富和加深东亚文明的新经验、新传统。

老友高燮初先生历经风霜，不隳壮志，唯思老有所为，集合桑梓同仁，争得社会各界支持，于无锡堰桥镇办起以民俗文化展示为特色，集思想教育、知识博览、娱乐休闲为一体的吴文化公园，深得中外人士交口赞誉。在此基础上，他又创立全国第一所民间科研机构——吴学研究所，发起、组织有关研讨，出版论文集，编纂《吴文化知识丛书》，大力推进吴文化研究。数年坚持不懈，《丛书》已出版第三辑，在保持、发挥前两辑一题一篇、丰富多采、深入浅出、雅俗共赏特长的同时，另增加各类审美化形态的考察，使吴地社会生活与民情风俗的写照更为全面。整套《丛书》五十种问世，不啻是一部吴文化专业的百科全书。这种不辞辛劳、不图近利、扎扎实实从事基本建设的学风，正是眼下区域文化讨论热潮中应加以肯定和发扬的。燮初先生作为弘扬和开发吴文化的功臣，当之无愧，其以创业者身份而热心于传播学术，尤属难能。谬承厚爱，嘱为之序，敢不从命，略陈鄙见如上，以为吴文化研究之鼓吹云尔。

陈伯海

一九九六年十月

于上海社科院文学所

目 录

序	陈柏海
一、从尚武任侠到重文敦礼	(1)
(一) “轻死易发、好相攻击”的古风 ...	(1)
(二) “文教渐摩、率渐于礼”的变迁 ...	(10)
(三) “风流文物、冠映古今”的奇观	(17)
二、从淳朴俭约到竞相奢华	(33)
(一) 衣着与服饰	(36)
(二) 饮食与第观	(43)
(三) 消闲与娱乐	(52)
(四) 婚丧与寿诞	(59)
三、从隐逸蹈虚到务实济世	(66)
(一) 裂冠毁冕 演志箕山 ——先秦秦汉的隐逸风尚	(66)
(二) 蹈玄入虚 淡泊山水 ——六朝隐逸风气的变迁	(73)
(三) 隐居读书 避俗达道 ——唐代以降隐逸背景的遏退	(83)
(四) “天下兴亡，匹夫有责” ——由超然物外到趋于务实	(94)

四、民间风俗习惯的变迁·····	(106)
(一) 生产习俗·····	(107)
(二) 生活习俗·····	(117)
(三) 岁时习俗·····	(128)
(四) 婚姻习俗·····	(137)
(五) 丧葬习俗·····	(148)
后记·····	(157)

一、从尚武任侠到重文敦礼

从尚武任侠到重文敦礼，是吴地民风演变中的一个突出特征。中古以前，吴地受地理环境、生产条件、经济状况和历史文化背景等因素的影响和制约，“轻死易发”、“好相攻击”蔚成风气，形成了吴地民风的显著特色。自六朝至宋代，吴地社会环境相对安定，北人南下带来了先进文化，社会经济获得了迅速发展，外来佛教广泛传播，逐渐改变了吴地的社会结构，涵化了吴人固有的性格，使尚武风气逐渐向崇文方面转化。及至明清时期，社会经济进一步发展，统治阶级又实行重文轻武的政策，吴地崇文敦礼之风日盛。文物衣冠，蔚为东南之望，英才辈出，遂成人文渊薮，流风所及，以至于今，久盛不衰。

（一）“轻死易发、好相攻击”的古风

吴地尚武之风由来已久，早在春秋时期，“轻死易发”、“好相攻击”，即已成为早期吴地民风的一大特色。其后历经战国、秦汉、三国、两晋，千余年间一直保持着。

吴人尚武，最突出的表现形式是好剑轻死。根据历史记载，吴越的宝剑为了精良，“肉试则断牛马，

金试则戮盘匝”，其他地方造不出这样好的剑来，故以工艺精湛、锋芒锐利而称誉天下。如唐代诗人李峤写的《宝剑诗》，就是专门赞颂吴越剑师精湛技艺的。吴国宝剑备受青睐，固然与铸剑材料之美和制造技艺之精有关，如吴王阖闾时，干将、莫邪作“雌雄剑”，“采五山之铁精，六合之金英”，使童男童女 300 人鼓铸，数月乃成；但作为一种力量的象征，与吴人轻悍好勇的尚武风气更有着密切的关系。《吕氏春秋》载，吴王阖闾时，“试其民于五湖，剑皆加于肩，地流血几不可止”。《汉书·地理志》说：“吴越之君皆好勇，故其民至今好用剑，轻死易发。”可见上至统治者，下至庶民百姓，皆有尚武好剑之风。

从具体情况来看，吴国统治者皆有随身佩剑的嗜好。如出土的“攻敌王元剑”、“攻敌王光剑”、“攻敌王夫差剑”等，许多都是吴国君臣的佩剑。他们不仅生前佩剑，即便死后也往往用剑来陪葬。《越绝书》载，阖闾冢内有扁诸之剑 3000，方圆之口 3000。陪葬之剑成千上万，足以说明吴国宝剑之多和尚武好剑的风尚。至于吴国军队，也同样以剑作为主要武器。《吴越春秋》记载，孙武善为兵法，初见吴王，小试于后宫之女，令阖闾宠姬 2 人为军队长，其 300 宫女“皆披甲兜鍪，操剑盾”。吴王夫差与晋、鲁等国盟于黄池（今河南封丘西南）时，吴军“皆文犀长盾，扁诸之剑，方阵而行”。可见吴国

军队用来进攻的武器主要就是剑。

由于吴国尚武好剑，吴人生死等同儿戏，无论沙场格杀、恩怨角斗，还是朝廷刑罚，就如日本武士以剖腹结束生命，吴地以剑自刎之风相当盛行。吴王阖闾时，勇士要离刺杀庆忌，然后“自断手足，伏剑而死”。伍员进谏夫差，夫差难以容忍，遂赐给他属镂之剑令其自杀。一次越军进攻吴国，吴军在战斗中失败，夫差听到消息后很不高兴，结果有7人自刎于幕下。以至后来夫差亡国败逃，最后也“伏剑自杀”。这种好剑轻死的风气，其实恰是民风尚武精神的体现。

吴人尚武的另一表现形式，是多有兵将枭雄和豪侠之士。吴人轻死易发，视死如归，向有“侠义轻生”之称，加上统治者的大力倡导，唯武是则，便必然会造就一批悲歌慷慨的伏节死难之士。以至到东汉时，民间仍流传着“吴王好剑客，百姓多创瘢”的说法。如《吴越春秋》所载勇士专诸，“将就敌，其怒有万人之气，甚不可当”，应伍子胥推荐，发动宫廷政变，刺杀吴王僚，为阖闾自立为王立下了汗马功劳。又如要离，应吴王阖闾之召，自残一臂，焚妻于市，潜入军中，终刺“万人莫当”的主帅庆忌于江中。也正因为这样，专诸、要离在人们心目中占有重要地位，成为后人尊崇的偶像。如东汉隐士梁鸿卒，不愿归乡里，大家皋伯通将他葬于要离墓旁，咸曰：“要离烈士，而伯鸾清高，可令相

近。”而专诸之墓，后人常修，并为起庙，至今苏州仍有“专诸巷”。此外，由于吴人尚武善战，在长期的战争过程中，也造就了不少的著名战将。如艾陵之战中扬名齐鲁的名将胥门巢、在黄池之会中势慑晋侯的王孙骆等等，都是当时著名的战将。也正由于吴地尚武之风盛极一时，才使吴国一度强大，雄跨春秋五霸之一的宝座。

吴地之所以会形成“轻悍”“好勇”、富于冒险的尚武风气，既与其地理环境、生产条件、经济状况和文化背景等有着直接的关系，同时也是吴人世世代代长期与大自然搏击的结果。

在上古时期，吴地气候炎热潮湿，大部分地区为原始森林所覆盖。林莽茂密，沼泽遍地，毒蛇猛兽，所在多有，大都不适于人类生息。部分地区虽然已经有了农业，但限于人们改造自然、征服自然的能力较差，生产方式还处于十分落后的粗耕阶段，人们的经济生活还相当原始，甚至有不少地区，人们还过着更加原始的渔猎采集生活，因而吴地的经济生产和社会生活长期处于落后状态。《吴越春秋》载吴王阖闾时的情况说：“吾国僻远，险阻润湿；又有江海之害，君无守御，民无所依，仓库不设，田畴不垦”，这说明在春秋晚期，这里还是相当落后。即便在历经数百年之后的汉代，这种状况也依然如故。班固在《汉书·地理志》中描述江南的情况即说：“江南地广，或火耕水耨。民食鱼稻，以鱼猎山

伐为业，果蓏赢蛤，食物常足。故皆窳偷生，而无积聚，饮食还给，不受冻饿，亦亡千金之家。”“火耕水耨”“鱼猎山伐”的落后生产方式，使江南人民长期停滞在“不受冻饿”、“而无积聚”的生活水平，这表明人们必须付出无数的艰辛，与大自然进行长期的搏击，才能立于不败之地。而正是因为这样，使吴人在长期的生产斗争中，铸就了令其自豪的善于进取、富于冒险的牺牲精神。

在腥风血雨、动荡不安的春秋时代，吴人不仅要与天斗，与地斗，而更重要的还是要与人斗，要靠强大的群体力量不断战胜外邦的侵扰。而在当时经济极为落后的前提条件下，吴人只能以军事立国。吴王阖闾在登上王位后，即曾询问帮他夺得王位的谋臣伍子胥：“安君治民，其术奈何？”伍子胥答曰：“凡欲安君治民、兴霸成王，从近制远者，必先立城郭，设守备，实仓禀，治兵库。”这说明要达到“安君治民”的目的，其基本国策就是军事。伍子胥时所造阖闾大城，城周47里，有陆门8座，水门8座，在大城之内又筑小城，其目的就在于适应争霸战争的需要。如阊门位于城之西面，又称破楚门，表明首先要西破强楚，将楚的属国占为己有。蛇门和盘门则象征着要征服越国，使越国朝吴。齐门则北对齐国，意在制服齐国等等，皆蕴含着吴国争霸取胜的欲望和目的。又如吴王听取伍子胥的建议，令来自齐国的名将孙武负责“选练士，习战斗”，传之以

骑、射、战、御等战术技巧，同时命令大造战船、大造刀剑，其目的都在于图强战胜。

与此同时，吴地经济的落后，还为原始时代氏族制度的某些残余提供了赖以生存的条件，使浓厚的血族复仇观念长期存在。恩格斯曾经指出：“劳动愈不发展，劳动产品的数量、社会的财富愈受限制，社会制度就愈在较大程度上受血族关系的支配”，“同氏族人必须相互援助、保护，特别是在受到外族人伤害时，要帮助复仇”，因而在氏族的血缘关系中便产生了“绝对承认的血族复仇的义务”^①。根据文献记载，吴人在春秋时期即存在着相当浓重的血族复仇观念。如《吴越春秋》记载伍子胥的话说：“父母之仇，不与戴天履地；兄弟之仇，不与同域接壤；朋友之仇，不与邻乡共里。”也正因为这样，吴国和楚、越之间的战争便往往带有血族复仇的特征。

《吕氏春秋·察微》曾记载吴楚两国鸡父之战的原由说：一开始吴楚之女各采桑于其国边邑，吴女与楚女开玩笑，伤了楚女。楚边邑卑梁人责让吴人，吴人不礼貌，被楚人所杀。于是吴人怒而报复，杀其楚人全家，而卑梁人举兵反攻，老弱尽杀之。吴王夷昧闻之大怒，遣使发兵侵楚边邑，克平战胜而后去之。接着，公子光又率师与楚人战于鸡父，大败楚人，获楚帅潘子臣、小帷子、陈夏轂，并攻楚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2页，第83页。

国都郢，得楚平王夫人以归。可见这次战争的缘起，与血族复仇密切相关。在其战争中，每个社会成员都把奋勇杀敌当作义不容辞的责任和义务。

《左传》中记载吴越携李之战的情形也同样如此：始吴伐越，越王句践率军防御，双方对峙于携李（今嘉兴附近），吴王阖闾负伤而死。夫差即王位后，使人常立于王庭，每当其出入时，辄曰：“夫差，而忘越王之杀而父乎？”夫差则答曰：“唯，不敢忘！”三年，乃出兵报复越国，在夫椒（今太湖附近）大败越军，灭越以为属国，以报携李之仇。

原始氏族制度的遗存，不仅使吴人的血族复仇观念长期存在，而且还使之把随意发动掠夺战争作为补充财富的正当手段。春秋时期，吴地经济相当落后，物质财富非常匮乏，这与中原地区的文明富足形成了鲜明的对照，也使吴国统治阶级堪羨之余而垂涎日甚。如《吴越春秋》载吴王寿梦观鲁国礼乐之后的感触说：“孤在夷蛮，徒以椎髻为俗，岂有斯之服哉？”也正从这时开始，吴国“始通中国，而与诸侯为敌”，把掠夺战争的矛头指向中原。正如恩格斯所说：“进行掠夺在他们看来是比进行创造的劳动更容易甚至更荣誉的事情。以前进行战争，只是为了对侵犯进行报复，或者是为了扩大已经感到不够的领土；现在进行战争，则纯粹是为了掠夺，战

争成为经常的职业了。”^①在春秋时期，吴国和楚、越二国的战争连年不断，并倾国之精兵，逾长江，入淮、泗，趋沂水，大会晋、鲁等诸侯于黄池，争做霸主，其目的都是为了掠夺。也正因为长期从事血族复仇和对外掠夺的战争，使吴人自然而然地养成了尚武好战的风气。

狂热的血族复仇观念和野蛮的掠夺习惯在吴人心中打下了深深的烙印。虽然吴国在黄池之会后不足十年便被越国灭掉，流星般地消逝在历史的长河，但是吴地尚武好勇的社会风气，并没有随之而消亡。战国以后，吴地虽然历尽沧桑，政治背景也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但数百年来不断沉积、凝聚、造就的心理素质却依然如故，其好战尚武的精神如同存在于社会风气中的遗传基因，被一代一代地沿袭下来。

秦朝末年，陈胜、吴广揭竿而起，爆发了中国历史上第一次大规模的农民起义。项梁、项羽叔侄在会稽（今苏州）举吴中兵，使人收下县，得精兵8000人，遥相呼应，北上击秦，连战获胜，所向披靡。及项梁战死后，项羽率军破釜沉舟，与秦主力章邯军决战巨鹿，“战士无不以一当十”，从而一举击败秦军，奠定了反秦斗争胜利的基础。其后8年间，项羽又以这支军队为骨干，“身七十余战，所挡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60页。